

🥯 难忘初恋

## 父母的那点浪漫事

在论坛上看到一个帖子,让大家晒一晒自 己老爸和老妈的初恋故事。

帖子一出,跟帖者众,大多是80后和90 后。真没想到,这些二三十岁的年轻人,对自己 的父母能够这么了解,更没有想到,那些已经年 届半百、整天为生计奔波的老爸老妈们,也有过 这么多浪漫的故事。

一个女孩子写道,老爸和老妈,与他们那个 时代的很多人一样,是相亲认识的。第一次见 面,老妈就喜欢上了老爸。那么,是什么让老妈 第一眼就喜欢上了看起来木木讷讷的老爸?老 妈的理由,让这个90后的女孩子完全没有料 到。老妈对她说,相亲那天,你老爸自始至终都 低着头,没敢正视她一眼。而且,他的脸一直通 红通红的,是那种害羞的红。老妈说,就是你老 爸脸上的羞红,让自己一下子就看上了他。女 孩子感慨说,仅仅因为脸红,而爱上一个男孩 子,在今天看来,简直有点不可思议。不过,一 个懂得害羞的人,还真值得托付一生,像她的老 爸一样,女孩自豪地说,二十多年来,老爸没和 妈妈红过一次脸。

害羞地脸红,这算不得什么浪漫的事情,不 过,在这个很多人从来都不会脸红的年代,懂得 害羞,至少是一件可爱的事情。

个男孩子津津有味地讲述自己父母的故 他的父母是中学同学,毕业之后,各自找到 了工作,两个人的关系很一般,平时也没多少来

往。有一次,两个人偶然相聚,老 妈来到老爸的集体宿舍。当时是 初夏,开始有蚊子了。两个人坐 着闲聊,老妈忽然看见,老爸的胳 膊上,停着一个黑点,定睛一看, 是一只肥硕的花蚊子。老妈指指 老爸的手,示意他有个蚊子,正在 你手上吸你的血呢。老爸低头瞅 瞅,笑着说,早看到了,没事,让它 咬吧。胳膊动都未动。男孩子写 道,那一刻,老妈惊呆了,难道自己 的同学大脑有问题,连蚊子咬都不 知道疼,而且,知道了还由着蚊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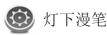
咬? 老爸继续有一搭没一搭地和老妈聊着,可老 妈的注意力,全集中在了那只肥硕的花蚊子身上 了。过了一会儿,花蚊子估计是喝饱了血,腆着大 肚子,晃晃悠悠地飞走了。老妈忍不住问老爸,蚊 子咬你,你干吗不打它,至少赶走它啊? 老爸挠挠 头皮说,我要把它赶走了,它还在这个房间里,说 不定就会去咬你,我让它喝饱了,它就不会再咬你 男孩子写道,你可以想象老妈那一刻的表 从那以后,老妈就经常和老爸见面了

说实话,刚开始读到这个故事时,我都有点 不太相信它是真实的。这个故事不浪漫,但真 的让人为之怦然心动。

在众多的跟帖中,一个来自农村的女孩子 父母的故事,在我看来,是最具浪漫色彩的。女 孩子娓娓道来:一个夏天的午后,刚刚二十出头的老爸,突然夹着个厚厚的包裹,顶着毒日头, 出了门,他要去十里之外的镇上。两个多小时 后,老爸汗流浃背,喘着粗气,捧着那个厚厚的 包裹,赶回了村里,但他没有回家,而是直奔村 头的小翠家。小翠比老爸小两岁,平时喊老爸 哥。老爸走进小翠家,将厚厚的包裹,放在了小 翠的面前。小翠一脸茫然地看着老爸。老爸解 开包裹,最外面一层是一件棉衣;打开棉衣,里 面是一顶棉帽;揭开帽子,里面露出两只对扣着 的碗。小翠惊讶地看着老爸,问哥你咋了?老 爸神秘地说,我去镇上给你买了一根赤豆冰棍。 一边说着,一边用手快速移开上面的碗。呈现在 面前的,是一碗酱红的冰水,和一小截木棍…… 冰棍融化了! 老爸呆呆地看着碗里的冰水,喃喃 地自语,我用这么厚的东西包裹着,又跑得那么 快,怎么还是融化了呢? 小翠看看碗里的冰水, 又看看满头汗珠的老爸,脸刷地红了。

你们吃过融化了的冰棍吗? 你们知道那碗 融化的冰水,有多甜蜜,有多温暖吗?女孩子幸 福地写道,小翠后来就成了我妈啦。这,一点也 不意外。

那些看起来有点老,也有点土的老爸老妈 们,发生在他们身上的故事,竟然也如此美妙, 如此动人。忽然明白,其实,再平凡的生活,你 也可以让它变得浪漫。这一点,什么时候都可 以做到。



## 古城南湖边的细雨黄昏

我对商丘古城的最初印象只是停留在 那些灰暗古朴的建筑物上,它们往往围成一 个团或抱成一个庄,静立于大地一隅,直面 苍穹,纯朴得就像中原大地上袒胸露背的庄 稼汉,更像一卷绵长的黑白胶卷。

十九岁以前,我没去过老家以外的任何 地方,也没什么见识,更想象不来泰山、西湖 的俊俏模样。小学五年级的那年夏天,我们 集体要求班主任老师带我们到不远处的大 别山去看看,可老师对我们说要好好学习, 只有考上大学有了好工作,才有可能走出去 开阔眼界。那时,我虽对旅游充满了向往, 把课文和例题死死地印在脑子里,但仍觉得 那些远方的风景遥不可及。后来终于如愿 以偿读了大学,同学们大都来自四面八方, 才知世界如此之大。再后来混迹于市井之 中,烦闷于纷纷扰扰的人情世故,难得有独 处的机会,渐渐变得絮叨、慵懒,自以为真 正懂得了生命的确切含义,还以为保持一 颗平常心便可谈笑古今,拥有一种博大空 灵的胸襟。

站在古城南湖边,看着那些为生计而奔 波的芸芸众生,心头生出丝丝怜悯,他们多 是落魄的小本生意人,脸上挂着淡漠或悲苦 的表情,靠卖些杂食为生,顽强地生存下 来。对于生活在陆地上的人来说,土地藏匿 着鲜为人知的秘密。坦荡、质朴和稳重造就 了它的品质,以沙石为脊骨、以万物为血肉, 天空是大地广袤的脑海,河流是大地奔腾的 血液,森林,那一片片交集在一起的青色脉 络,散发着蓬勃的力量,甚至能灼伤人的眼 球。 土地生性缄默,却以四季的姿态告诉 人们:土地不只是土地,土地也有会浪漫的 时刻, 如果乘坐飞机俯瞰你所生活的这片热 土,你会发现土地的形状、土地的高低起伏 的分野是多么的模糊! 那是一片绵延着的 深褐色的海藻;是丹青妙手醉酒后的肆意涂 抹;是造物主不经意间泄露的不可更改的阴 谋。它似乎在向全世界宣布:土地是有骨气 的,你不可能限制它的胸襟,你必须给它大 展宏图的自由! 如今,我为这些贫瘠土地上 的人们自力更生的精神所感动,亦不禁为那 些蝇营狗苟倾心名利者而汗颜。拥有了晋 身之道又如何?混个人上人又如何?永远 有形无形的阶级意识,永远的高低贵贱,造 就了数不清的人间惨剧。

登高眺望绿水绕城郭,这些绿水萦绕中 的城郭大都熏染了时代的气息。青松苍柏 试图侵入它们的肌肤,朝霞明月印证过它们 的沧桑背影,刀枪斧炮坚定过它们的信念。 抚摸这些被历史风化了的斑驳石块,我似乎 听到了石头轻微崩裂的声响,还有远方风吹 过波涛的声音。《石头记》的伟大之处在于它 超然的现实意义。我诧异于这绵延数十里 没有生命力的石头如何传承那一段段脍炙 人口的人间传奇?

试问,稳坐湖边的磐石,何因岁月的变 迁而香消玉殒?湖心的石柱何因潮起潮落 而易移分毫? 岸边的古木何因风霜雨雪而 枯谢委顿?正因为它们坚守的品质和坚韧 的品性,才有了今日的风景,才有了庄周化 蝶、木兰从军的不朽传说,才有了千年古城, 也才有了解放战争时期中华民族引以为豪 的丰功伟绩。庄周真是古时候的尼采,渗透 世间百态,寄哲思于行云流水,寓幻象于水 中鱼虾,是自身超凡的秉性赋予了他别致的 生命奇迹, 由物质的流浪到精神的皈依, 我 们可爱的庄子一直徜徉于梦境之中,梦还需 是朦胧的,梦太真切那就不是梦了,是现 实。人活着不能没有支撑,哪怕是触手难及 的幻景。否则,卓越如尼采的庄周又如何能 留名青史?

古城南湖边的细雨黄昏不同于地球上 任何一个角落的细雨黄昏,微风中的景物蒙 上了一层秋雾,连雨儿也沾染了人间烟火, 绵绵密密,潇潇洒洒,最是自然优雅。

此刻,我感到自己的灵魂似乎飞起来 了,轻如羽毛,它飞过淡蓝色的湖面,飞过一 栋栋居民区,停留在高高的树梢上,俯瞰着 面前的一切,随着眼界的不断开阔,在我前 面出现了两条泾渭分明的路,一边是一马平 川的阳光大道,一边是亟待开辟的荆棘荒 野,我惊异于为什么几乎同样的道路,走出 来却千差万别?这些年的成长修饰着我的 性格,我渴望让自己的生命达到一种酣畅淋 漓的状态,从别人那里我懂得了如何沉默和 思考,我逼迫自己走上了一条不归路。每一 个人的路都不尽相同,为什么非要临摹别人 的人生轨迹呢?追问苍天,苍天无语;追思 人生,追思的不仅是人生,更有沉甸甸几乎 无人问津的厚重历史。

早年的我惊羡于滴水成珠过程的美丽, 更痛下了磨穿铁砚的决心,至今这种"伟大" 的想法仍折磨着我脆弱而敏感的神经,文 字如一片广漠,踽踽独行之中清苦自知。 我觉得真正走进人内心的不是春夏秋冬, 而是春夏秋冬带给我们的不同感受。也许 只有这样才能使我获得精神上的慰藉,灵魂 上的安宁。



聊斋闲品

## 语提起闷中人

明末清初的吴嘉纪活得很郁 闷。像你我一样,他出身贫贱,生于 盐农家庭,干的是民工苦活,文弱多 病的他,跟在底层汉子们身后,做烧盐工 作。工作单调,活计沉重,纵使累得身子 散架,挣得的只是几张散票,多半时候揭 不开锅,菜里没有一点油,艰难困苦,苦 不堪言。

吴嘉纪日子过得艰难,不单是生活 窘迫,更是心情郁闷。他居于野草蔓生 狐鼠出没之地,茅屋常遭秋风所破,往来 既无鸿儒,更无白丁,"蛇虎蒙翳,猩鼯啼 啸,人迹昼绝,四方宾客之所不至",吴嘉 纪自称是野人,常常是一个人枯坐石坡 上,瞭望星空。让他郁闷的是,他才华满 腹,却是无人知。无才的人干着苦活,他 可能只感到苦,不会感到闷,才华如吴嘉 纪,却是既苦又闷。吴嘉纪写了很多诗, 其诗超迈唐代孟郊、贾岛,当朝诗人周亮 工评其诗是"近代第一"。如此大诗人, 知其名者,方圆不出一村,甚至连自己爱 人都很嫌弃,"才如嘉纪,天下之人不知 之,乡曲之人不知之,即其妻孥亦且骇异 唾弃之"。其爱人看到他不去耕耘田地, 单是耕耘白纸,也多是对他呸呸呸。

吴嘉纪是比较幸运的,他怀才有遇, 遇上了著名诗人王士祯,王士祯那时不 但名满天下,而且地位也比较显赫。他 听说了,在一个偏僻的滨海盐场,有一位 苦吟诗人。爱才的王士祯,从朋友那里 索来其诗,在一个雪花飘飘的晚上,"一 夕,雪甚,风萧萧,街鼓寂然",王士祯挑 灯夜读吴嘉纪之诗,不禁拍案叫好。

王士祯接到了一张宴会请帖,他看 到这次宴会排场算比较大,与会者群星 荟萃,高朋满座。王士祯想,可以借这个 机会,推出诗坛新星吴嘉纪。于是,王士 祯打发人策马到盐场,盛情邀请吴嘉纪 赴宴。

吴嘉纪来了,置身于诗人盛会,他很 怯场,也很自卑,那么多耀眼明星,自己 算什么呢?满身破衣烂裳,会议主持人 介绍"这是吴嘉纪",旁人"呵呵,不认 识",让一个没任何头衔与光彩的人,夹 在高规格的交际场合,那情形要多尴尬 有多尴尬。

这交际场最耀眼的明星是王士祯, 王士祯没在主席台上隆重推出吴嘉纪, 没以大堆耀目词汇往吴嘉纪身上堆,那 可能让人感觉突兀。王士祯撇开其他著 名散文家,著名小说家,著名评论家…… 单是走到吴嘉纪桌上,与吴嘉纪说家常, 谈诗歌。王士祯高声背诵吴嘉纪一首 诗,二首诗,三首诗……跟吴嘉纪谈诗的 韵律,谈诗的格调,谈诗的遣词造句。

会场的目光往这边聚焦了,会场的 耳朵往这边侧竖了。一个文坛领袖人 物,对一位名不见经传者,好像是对待老 朋友一样,好像对待同一重量级人物一 样,哪里不让大家肃然的?大家马上就 对吴嘉纪刮目相待了。在座的,都是有 影响力的人,王士祯推介吴嘉纪,他影响 了有影响力的人,吴嘉纪的影响力就像 一粒石子投掷在平静的浩大湖面上,一 圈一圈,一轮一轮,荡漾开去。对,就在 这个宴会上,吴嘉纪声名顿响,从此名闻

王士祯没做什么大动作,没搞什么 大活动,没费什么大力气,没花什么大投 入,他只是有一颗提携人的心,然后是跟 人像朋友一样说说话。就这么一次谈 话,让一个心情苦闷者,精神明亮起来; 让一个生活困窘者,前途坦荡起来;让一 个人生失败者,一步步地走向成功。

尊者帮助卑者,有时不需要多大的 援助,只需要你伸出手,跟他握一握;高 者提携下者,有时不需要太大的付出,只 需要你靠近他的身边,拍一拍他的肩膀; 成功者激起失败者对人生的希望,幸福者 激起苦闷者对生活的信心,有时不需要动 用太多的资源与力量,只需要你带着阳光 一样暖意的眼睛,在他身上照一照。

王士祯提携吴嘉纪,用了一颗心,舍 此之外,只用了几句话。



世说新语

## F年最幸追星族

清朝浩歌子所著的笔记体小说《萤窗异草》 中曾经讲了一个明星与追星族的故事,跟我们今 天的明星们大相异趣,读来颇让人感慨。

说的是都城有一个年轻貌美的女明星名 叫卢京,由于才艺俱佳,非常有名,大抵相当于 现在影后的角色。当时,都城有一位来自浙江 秀水的孝廉,在京城等候任命。孝廉对卢京非常喜爱,尽管囊中羞涩,然而只要是有卢京的 演出,孝廉节衣缩食、砸锅卖铁也要去观看。 尽管每场戏都不落下,而且目不转睛地盯着卢 京看,可每当被旁人问起演的是什么戏时,孝 廉却一脸愕然,答道"我怎么知道",因此,孝廉 得了个"戏痴"的绰号。

由于追星族众多,卢京当初也没把这孝廉 放在眼里。后来,卢京无意间听说了孝廉的 "痴",就对他稍加关注,等真正知道孝廉一穷 二白仍对她痴心不改时,反倒愈加怜悯他了。 再后来,卢京居然做出了一个让世人都大跌眼 镜的决定,她离开了已经红透半边天的演艺 圈,竟然主动到了孝廉家里,要求当孝廉家的 一名小丫环,而且坚决不肯回去。孝廉始料不 及,竭力推辞,无奈卢京主意已决,孝廉只得让 卢京留了下来。

此后,卢京就成了孝廉的私人歌姬,每天 为他演戏、娱乐,可每到孝廉该睡觉时就主动 告退,说:"我并非是爱惜自己的卑贱之躯,只 是害怕有伤您的大德!"等到孝廉选任的日子, 卢京就把自己的私房钱拿了出来,让孝廉出外 打点,最终孝廉得以在一个大县城任职。孝廉 得了官职,发达了,要报答卢京,任她为衙内总 管,卢京却坚辞不受,说我跟随先生只是报答 您的知遇之恩,如受您回报,则会被人认为居 心不良,"奇货可居"……

后来,孝廉死在任上,卢京又帮着料理完 家事,并将孝廉的灵柩护送回老家,大哭拜 别。卢京晚年回到京都,既穷又老,只能靠教 人唱戏维持生计,只要有人提起孝廉,卢京就 会伤心不已,流泪不止,认为失掉了平生第一 知己……

明星与追星族相敬到这个份上,在金钱至 上的今天,恐怕是绝无可能的吧!而且,谁又 能保证,这般美妙可人的卢京,在当时就不是 穷酸书生们的一个黄粱美梦呢?